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235 号东方大厦 17 层视频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42,342,0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95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总裁孙明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方灏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董事长、总裁孙明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副总裁、首席律师张惠泉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刘怡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4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742,095	98.2613	21,428,687	1.7248	171,300	0.0139

2、议案名称：《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654,295	98.2542	20,401,087	1.6421	1,286,700	0.1037

3、议案名称：《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046,095	98.2053	22,289,987	1.7941	6,000	0.0006

4、议案名称：《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935,595	98.2769	21,097,587	1.6982	308,900	0.0249

5、议案名称：《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911,995	98.2750	19,932,187	1.6044	1,497,900	0.1206

6、议案名称：《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513,395	98.2429	21,479,387	1.7289	349,300	0.0282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601,095	98.2499	20,302,287	1.6341	1,438,700	0.116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450,095	98.2378	21,583,087	1.7372	308,900	0.0250

9、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450,095	98.2378	20,427,287	1.6442	1,464,700	0.1180

10、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非关联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639,695	98.2531	20,278,087	1.6322	1,424,300	0.1147

1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20,001,995	98.2017	22,056,487	1.7753	283,600	0.0230

12、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8,121,568	83.5778	19,820,487	15.3212	1,424,300	1.101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01,676,678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91,426,906	1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7,409,811	55.6674	21,479,387	43.6231	349,300	0.7095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4,046,562	66.352	7,025,498	33.1864	97,700	0.4616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3,363,249	47.609	14,453,889	51.4946	251,600	0.8964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107,070,368	82.7652	22,289,987	17.2301	6,000	0.0046
6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07,537,668	83.1265	21,479,387	16.6035	349,300	0.27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7,625,368	83.1942	20,302,287	15.6936	1,438,700	1.1121
8	《关于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7,474,368	83.0775	21,583,087	16.6837	308,900	0.2388
9	《关于确定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07,474,368	83.0775	20,427,287	15.7903	1,464,700	1.1322
11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107,026,268	82.7311	22,056,487	17.0496	283,600	0.2192
12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8,121,568	83.5778	19,820,487	15.3212	1,424,300	1.101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 11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第 12 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张宏伟先生、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西藏东方润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黑龙江高盛律师集团事务所

律师：程芳律师、吴晓朦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082　　证券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3-026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1136 号长荣桂冠酒店 2 楼曼格纳 2 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67,803,6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67,803,6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4.834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4.834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HUI WANG 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1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596,454	99.9437	207,189	0.056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596,454	99.9437	207,189	0.0563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7,803,64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357,692,30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4,615,38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5,495,95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29,5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5,366,42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111,3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111,3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904,146	97.9509	207,189	2.0491	0	0.0000
9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111,3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0,111,3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10,111,33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 9、10、11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第 6、7、8、9、10、11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许河斌，王安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45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控股”）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明德控股	是	74,800,000	2.79%	1.53%	2021 年 10 月 29 日	2023 年 6 月 26 日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明德控股	是	97,700,000	3.65%	2.00%	2021 年 8 月 19 日	2023 年 6 月 27 日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	172,500,000	6.44%	3.52%	-	-	-

注 1：上表中各分项数值之和与合计数值存在尾差，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明德控股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明德控股注 2	2,676,927,139	54.68%	1,076,000,000	903,500,000 0	33.75%	18.46%	0	0.00%	0	0.00%

注 2：明德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676,927,13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4.68%；其中直接持股 2,376,927,139 股，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000,000 股，通过因发行可交换债券而开立的担保及信托专户“明德控股-华泰联合证券-21 明德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股 200,000,000 股。上述合计持股数量、持股比例、质押股份数量、质押股份比例，均考虑了明德控股通过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明德控股-华泰联合证券-21 明德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及质押公司股份的情况。

明德控股所持公司已质押股份及未质押股份不涉及被冻结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明德控股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当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明德控股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3-035 号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86,229,9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7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339,556,753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57.9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77%。

一、公司股份解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质基本情况

2023 年 6 月 26 日，亨通集团将其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 415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该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已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亨通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数量（股）	4,15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7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7%
解质时间	2023 年 6 月 26 日
持股数量（股）	586,229,925
持股比例	23.7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335,406,75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7.2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60%

注：本次解质股份将用于后续质押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解质后，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质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质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586,229,925	23.77%	339,556,753	335,406,753	57.21%	13.60%	0	0	0	0
崔根良	95,294,433	3.86%	59,500,000	59,500,000	62.44%	2.41%	0	0	0	0
合计	681,524,358	27.63%	394,906,753	399,056,753	58.55%	16.18%	0	0	0	0

注：总股本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3 年 6 月 26 日，亨通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15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是	415	否	否	2023 年 6 月 26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0.71%	0.17%	银行授信提供增信

注：本次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4 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586,229,925	23.77%	335,406,753	339,556,753	57.92%	13.77%	0	0	0	0
崔根良	95,294,433	3.86%	59,500,000	59,500,000	62.44%	2.41%	0	0	0	0
合计	681,524,358	27.63%	394,906,753	399,056,753	58.55%	16.18%	0	0	0	0

注：总股本根据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 12,340 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1.05%，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对应融资余额为 126,500 万元。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 4,305 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34%，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对应融资余额为 70,520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质押股份中的 2,300 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4.14%，占公司总股本的 0.93%，对应融资余额为 34,000 万元。崔根良先生质押的股份中无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亨通集团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崔根良先生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益、股份红利等。

2.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 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及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1129　　证券简称：瑞纳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9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利润分配方案为：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9,512,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59,512,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在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分配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并将遵循“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本总额进行调整。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4,39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8.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7.2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持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0000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1.6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8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4,390,0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133,902,000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7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 年 7 月 5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3 年 7 月 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 2023 年 7 月 5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7 月 5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3*****720	于大水
2	03*****414	于大水
3	03*****673	王兆杰
4	03*****835	王兆杰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 年 6 月 27 日至登记日：2023 年 7 月 4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 2023 年 7 月 5 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增股本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277,500	72.96%	43,422,000	97,699,500	72.9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112,500	27.04%	16,090,000	36,202,500	27.04%
总股本	74,390,000	100%	59,512,000	133,902,000	100%

注：以上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最终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结果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 133,902,000 股摊薄计算，2022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1.5005 元。

2、公司相关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本人/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的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上述承诺的减持价格与减持股份数亦作相应调整。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安徽长丰双凤经济开发区凤霞路东 039 号

咨询联系人：江成全

咨询电话：0551-66850062

传真电话：0551-66850031

十、备查文件

1、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瑞纳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3-034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余杭区勾庄工业园小洋坝路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 楼董事会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7,349,54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7,349,5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353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353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李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胡婷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签订<房屋征收货币补偿